



家庭「生病」了，怎麼辦？

麥渭光 牧師 麥賴美楨 師母

今日社會裡，不少家庭「生病」了，教會中亦越來越多家庭遇到問題。身體上的疾病是由淺入深的，若不理會，最後可能導致病入膏肓，無法醫治，故此，一般人一年左右都會做一次例行檢查，以防萬一。同樣，家庭的疾病也是由淺入深，所謂「冰封三尺，非一日之寒」；事實上，沒有一個家庭堪稱完美，家家有本難唸的經，每個家庭都有其可改善的地方。教會的全會眾，包括結了婚，未結婚以及長者們，都有一個家庭，我們必須醒覺，定期檢視自己的家庭健康狀況，作出預防和改善，並決心學習建立更健康快樂的家庭。

讓我們先來看看最常見的三種「家庭病」，有助我們作出檢討。

第一種：「重視物質世界生活」病

人生在世，合情合理的基本物質需要是必須的，如衣食住行，不過，如果我們拼了命日做夜做，主要是想擁有更多的金錢和物質，想要最新最靚最好的東西，我們個人的內心和生活就會被世界上的物質主義、消費主義、享樂主義牽著鼻子走，在不知不覺中患上此病。

這種病成為很多家庭破裂的主因，因為它將生活 (living) 與生命 (life) 的重要性倒轉了，它使人重視物質生活過於屬靈生命。

第二種：「忙茫忘亡各自忙」病

忙碌仿似是現代人生活的代名詞。一家人雖然住在同一屋簷下，很多時卻是各有各忙，互不相干。繁忙的生活過得久了，個人的內心漸漸變得迷茫和混亂，甚至出現善忘的現象，嚴重者最終可能引致身心靈面臨死亡的威脅。從心理輔導

中發現，不少個案因為生活工作過忙，壓力太大，忽略了生理、心理、社群和靈性上的需要，以致產生心理病、精神病，自殺或者殺人。

第三種：「親情愛情不見了」病

神創立婚姻和家庭的原意，是讓人類藉此體驗家庭的愛和婚姻的愛，從而經歷神的仁愛。可惜因為人類的罪性，本相的軟弱，很多家庭裡面的親情和愛情漸次失去了。歸根究底，皆因父母與子女之間、丈夫與妻子之間缺乏用心力、時間和有效的溝通來培育彼此的感情。

請我們同來反省，看看自己的家庭有否患上這三種病呢？坦白講，每個家庭或多或少都曾遇到上述問題，而且，當中亦會有不少人試過努力求變，結果卻是灰心失望，甚至想過放棄。家庭問題，有時是反反覆覆，有時是錯綜複雜，要面對糾正，談何容易。感謝主！祂藉聖經的話語激勵我們說：「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，應當求那厚賜與眾人，也不斥責人的神，主就必賜給他。」(雅各書 1:5)，並且祂說：「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。」(路加福音 18:1) 讓我們每一位家庭成員都願意來到神的施恩寶座前尋求幫助。

讓我們進一步看看，聖經教導我們怎樣才能建立健康快樂的家庭生活。

首先，我們要學習以捨己的生命來建立關係。加拉太書 2:20 說：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如今我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經文講到，主耶穌為愛我們而捨己。捨己是以別人作出發點，為了別人的益處，目的是要滿足別人的合理需要。我們先要「去舊」——將舊我、老我、自私的我釘在十字架上，然後「立新」——學習主耶穌的捨己。

捨己的相反詞就是自私。自私會破壞人與人之間的關係，它會引起家庭紛爭。有些家庭非常重視物質世界生活(第一種病)，父母用盡精神、心力、時間來工作賺錢，為的是讓子女有更好的物質生活，與子女則少有溝通，各有各忙(第二種病)。然而，細心一想，這樣做是否真的可以滿足子女心底的需要(Need)呢？抑或是滿足了自己個人內心的想要(Want)呢？不少青少年的心聲告訴我們：假如可以選擇的話，他們倒是寧願少些物質，希望父母會騰出多些時間與他們一起。因此，作為父母，必須要明白子女成長過程中的內心需要，並且付出心力、精神、時間，甚至是作出一些捨己的犧牲。良好的親子關係就是這樣一步一步地建立起來的啊！

作丈夫和作妻子的，又該怎樣彼此相待呢？以弗所書 5:25,33 教導我們：「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……妻子也當敬重她的丈夫。」丈夫越捨己愛妻子，妻子就越敬重丈夫，這是一個良性的循環；反之亦然。慢慢地，丈夫與妻子之間最親密的關係就被建立起來了，兩人的身心靈亦漸漸合而為一。



全人屬靈健康



其次，我們要**彼此以仁愛來建立家庭**。

現今社會不少家庭經已患上「親情愛情不見了」病(第三種病)。為甚麼呢？原因有二。其中之一，是家人之間有意或無意互相傷害，不單會傷害對方，亦會傷害自己的內心。這是一種干犯的罪 (Sin of Commission)。其實，家庭中的成員，不論配偶或子女，本就是完全不同的個體，各自有不同看法、意見、習慣以及價值觀等，加上大家都有罪性和軟弱的地方，要朝夕共處，確實不易。衝突和磨擦，更是無可避免，我們都得坦然接受這個事實。既是這樣，我們毋須刻意逃避或否認衝突，反而是要學習如何積極地面對衝突。

另一個原因，是家人之間疏忽了該做的事，這是疏忽的罪 (Sin of Omission)。譬如，丈夫與妻子是否同心同行呢？阿摩司書3:3給我們很好的提醒：「二人若不同心，豈能同行呢？」又譬如，父母有否下定決心，用心力用時間來刻意安排家庭時間 (Family Time)，以增加與配偶、子女的有效溝通和了解，從而增進關係，培養感情愛情呢？家中又是否有家庭會議 (Family meeting)，以便安排家庭活動、家庭生活及家庭分工呢？

家庭中若發生了傷害的事情、或者是疏忽了該做而未做的事情，家庭中的當事人就要來到神的施恩座前，祈求祂的赦免和醫治，又要學習彼此饒恕。重要的是，一家人要常常一起禱告，互相認罪代求，更是一幅美麗的圖畫，必蒙神喜悅。正如雅各書5:16教導我們：「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。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，是大有功效的。」當然，彼此認罪，說易行難，乃是要基於仁愛才能達致。過程中，我們自己先要作出自我反省，懇求神的光照引導，讓我們看見自己的軟弱和不足（參路



加福音6:42)，其次是要承認自己所犯的錯誤（即使是很小的錯誤），為自己的錯誤負上責任，作出改變和成長。假若家庭中的成員都如此行，大家就能做到彼此認罪、互相代求，並體驗得到醫治後所帶來的釋放、喜樂和平安了。再者，大家因此認識更多、了解更多，彼此關係亦更進深。

箴言書18:14說得真好：「人有疾病，心能忍耐；心靈憂傷，誰能承當呢？」家庭問題影響所及，不只是個人的身心靈，亦是整個教會的健康發展。作為信徒，我們必須尋求聖靈的指引和幫助，決心努力學習建立健康家庭，並透過家庭生活和教會小組來實踐，祝福自己及家庭。 ■

